

創新及科技基金

創新及科技基金

備忘錄

創新及科技基金(基金)由立法會於一九九九年六月三十日決議通過成立，以資助有助促進製造業和服務業創新及提升科技水平的項目。這些工作可提高生產力和競爭力，從而有利本港的長遠經濟發展。

2 決議包括下列規定—

- (a) 基金由財政司司長管理，但他可將管理權轉授其他公職人員；
- (b) 下列款項須記入基金帳戶的貸項下—
 - (i) 經立法會核准從政府一般收入撥予基金的款項；
 - (ii) 所有從下列款項所得的收益，包括利息、股息或任何形式的分發—
 - (1) 由基金貸出、墊付、投資或以任何形式支付，以資助核准項目的款項；以及
 - (2) 由基金投資的任何款項；
 - (iii) 用以償還由基金貸出或墊付的款項的還款；
 - (iv) 基金所作投資的售賣得益；以及
 - (v) 為基金而收受的捐獻及其他款項；
- (c) 財政司司長可按照立法會財務委員會指明的條款及條件，將基金的款項用於以下用途—
 - (i) 資助那些有助提高製造業和服務業的創新及科技水平的項目；以及
 - (ii) 資助那些有助製造業和服務業提升水平及發展的項目；
- (d) 庫務署署長須根據財政司司長發出的基金支付令授予的權力，由基金撥支款項，以應付基金開支所需；以及
- (e) 財政司司長可行使酌情決定權，授權將基金在任何時間所持的款項，以財政司司長決定的方式投資。

3 財務委員會於一九九九年七月九日批准撥款 50 億元予基金，其後又批准向基金注入以下款項：

- (a) 在二零一五年二月二十七日注入 50 億元；
- (b) 在二零一六年六月十日注入 20 億元作為資本，透過其產生的投資收入，資助院校中游研發計劃下的項目；
- (c) 在二零一六年七月十二日注入 20 億元，以資助創科創投基金；
- (d) 在二零一八年七月十三日注入 100 億元；
- (e) 在二零一八年七月十三日注入 100 億元，以提供財政支援，在香港建設科技創新平台；以及
- (f) 在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五日注入 20 億元，以資助再工業化資助計劃。

4 二零二零至二一年度基金的支出預算為 5,331,103,000 元，二零二一至二二年度則為 5,062,104,000 元。

5 二零二一至二二年度在分目 101 創新及科技(整體撥款)項下的撥款 3,609,806,000 元，用以支付現有項目費用及年內可能批准的新項目的費用。這筆撥款中，422,509,000 元預留給香港應用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推行項目。每項需費超逾 5,000 萬元的項目均須由財務委員會批准，因此引致的開支會由分目 101 項下撥出等額款項抵銷。

6 二零二一至二二年度在分目 090 院校中游研發計劃(整體撥款)項下的撥款 58,663,000 元，用以支付院校中游研發計劃的現有項目費用及年內可能批准的新項目的費用。

7 就政府在創新及科技發展新撥款模式下的資助項目而在二零零五至零六年度開立的分目、為資助創科創投基金而在二零一六至一七年度開立的分目、為科技創新平台的研發中心／實驗室而在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開立的分目，以及為資助再工業化資助計劃而在二零二零至二一年度開立的分目，這些分目在二零二一至二二年度的費用由以下撥款支付：

- (a) 分目 104 納米及先進材料研發院項下的 96,100,000 元；
- (b) 分目 105 香港紡織及成衣研發中心項下的 50,600,000 元；
- (c) 分目 106 汽車科技研發中心項下的 29,000,000 元；
- (d) 分目 107 物流及供應鏈多元技術研發中心項下的 87,600,000 元；
- (e) 分目 110 創科創投基金公司項下的 4 億元；

創新及科技基金

(f) 分目 111 科技創新平台的研發中心／實驗室項下的 727,800,000 元；以及

(g) 分目 112 再工業化資助計劃項下的 2,535,000 元。

8 二零二零至二一年度從投資收入、項目所獲得的收入淨額及補助金退款所得的收益，預算為 2,963,375,000 元，二零二一至二二年度則為 1,027,072,000 元。

創新及科技基金

(支出)

分目 (編號)	核准承擔額	截至 31.3.2020 止 的實際開支	2020-21 修訂預算	2021-22 預算
	\$'000	\$'000	\$'000	\$'000
總目 111 – 創新及科技				
090	—	—	40,642	58,663
101	—	—	3,345,549	3,609,806
104	1,129,500	610,795	77,624	96,100
105	558,800	305,004	39,496	50,600
106	384,200	214,340	21,705	29,000
107				
	639,200	326,313	36,087	87,600
110	2,000,000	72,121	90,000	400,000
111				
	10,000,000	—	1,680,000	727,800
112	2,000,000	—	—	2,535
	16,711,700	1,528,573	5,331,103	5,062,104
總額(支出)				
	—	1,528,573	5,331,103	5,062,104

創新及科技基金

(收入)

	2019-20 實際收入	2020-21 修訂預算	2021-22 預算
	\$'000	\$'000	\$'000
投資收入	743,134	920,848	1,027,000*
從項目所獲得的收入淨額^	58	105	72
補助金退款	35,331	42,422	—
從政府一般收入轉撥的款項	—	2,000,000@	—
總額(收入)	778,523	2,963,375	1,027,072

@ 立法會財務委員會在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五日批准向創新及科技基金注資 20 億元，用以提供財政支援，讓生產商在香港設立新的智能生產線。該筆 20 億元的款項實際上已在二零二零至二一年度撥入基金。

^ 立法會財務委員會在二零一八年七月十三日批准研發中心保留商品化收入，用以進行策略性活動，因此預期由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起，基金從項目所獲得的收入淨額會很少。

* 這個數額已包括從房屋儲備金回撥的投資收入。

創新及科技基金

帳目的變動情況

	實際				修訂預算	預算
	2016-17	2017-18	2018-19	2019-20	2020-21	2021-22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期初結餘	42	7,991	6,796	25,939	24,833	22,465
收入	207	288	718	778	963	1,027
開支	1,258	1,483	1,575	1,884	5,331	5,062
從政府一般收入轉撥款項 前的盈餘／(赤字)	(1,051)	(1,195)	(857)	(1,106)	(4,368)	(4,035)
從政府一般收入轉撥的 款項	9,000	—	20,000	—	2,000	—
盈餘／(赤字)	7,949	(1,195)	19,143	(1,106)	(2,368)	(4,035)
期末結餘	7,991	6,796	25,939	24,833	22,465	18,430

收入分析

	實際				修訂預算	預算
	2016-17	2017-18	2018-19	2019-20	2020-21	2021-22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投資收入	155	218	671	743	921	1,027*
從項目所獲得的收入淨額	5	7	1	—	—	—
補助金退款	47	63	46	35	42	—
收入總額	207	288	718	778	963	1,027

* 這個數額已包括從房屋儲備金回撥的投資收入。

創新及科技基金

開支分析

	實際				修訂預算	預算
	2016-17	2017-18	2018-19	2019-20	2020-21	2021-22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支出	1,258	1,483	1,575	1,884	5,331	5,062
開支總額	1,258	1,483	1,575	1,884	5,331	5,062

創新及科技基金尚未支付的承擔額預算

	尚未支付的 承擔額#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	百萬元 13,238

只包括分目 104 至 107、110、111 和 112 的承擔額。